

# 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

## 垃圾分類資源回收實施要點

92年09月01日校務會議通過訂定  
93年02月09日校務會議通過修正  
94年11月16日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 
96年04月03日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 
97年04月29日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 
101年12月10日學務會議通過修正  
102年02月26日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 
104年05月26日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 
104年06月05日校長核定發布  
107年11月07日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 
107年11月15日校長核定發布

- 一、本要點依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「加強推動垃圾減量資源回收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目的：
  - (一) 培養同學珍惜能源、重視環保、熱愛地球的情操，並提昇垃圾減量、資源回收之成效。
  - (二) 加強培養學生對垃圾資源回收、分類之重要性的認知及能力。
- 三、垃圾分類項目：
  - (一) 資源回收項目：鐵罐、鋁罐、鋁箔包、廢日光燈管、保特瓶、玻璃瓶、塑膠（塑膠容器：如優酪乳、鮮奶瓶等）、電池、紙餐盒（飲料盒、便當盒…等）、及廢紙（報紙、筆記紙…等）。
  - (二) 非資源回收項目：衛生用品、塑膠袋及其他不屬資源回收項目等。
- 四、每日收集垃圾地點分別為
  - (一) 資源回收-於本校資源回收室(聚寶屋)。
  - (二) 非資源回收-於本校垃圾場。
- 五、垃圾回收時間：週一至週五中午 12:20至12:40以及第七堂下課 15:40至15:50（以學期行事曆作彈性調整）
- 六、回收資源處理：
  - (一) 委託特約資源回收廠商，每週定期至本校清運。
  - (二) 回收資源由回收廠商運送至回收廠處理。
  - (三) 每月將資源回收報表傳真至清潔隊。
- 七、每月回收金納入「學校帳戶」，並將回收金作為「資源回收專款專用」。
  - (一) 回收金百分之五十，作為班級回饋金（以資源回收競賽結果為依據）。
  - (二) 回收金百分之五十，作為環保教育、訓練、競賽、宣導、觀摩及環境衛生改善、環境綠美化等事項。
- 八、每月回收金納入「學校帳戶」，並將回收金作為「資源回收專款專用」。
- 九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，校長核定後發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